

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毕马威华振”）作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规定和要求，公司对毕马威华振2025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估。经评估，公司认为毕马威华振在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毕马威华振基本信息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于1992年8月18日在北京成立，于2012年7月5日获财政部批准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的合伙制企业，更名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2年7月10日取得工商营业执照，并于2012年8月1日正式运营。毕马威华振总所位于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毕马威华振的首席合伙人邹俊，中国国籍，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毕马威华振有合伙人247人，注册会计师1,412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330人。毕马威华振2024年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超过人民币41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超过人民币40亿元（包括境内法定证券服务业务收入超过人民币9亿元，其他证券服务业务收入约人民币10亿元，证券服务业务收入共计超过人民币19亿元）。毕马威华振2024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家数127家，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收费总额约为人民币6.82亿元，客户涉及的行业主要包括制造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采矿业，批发和零售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卫生和社会工作，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中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数量59家。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本项目的合伙人刘婧媛女士，2014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刘婧媛女士2007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刘婧媛女士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6份。

本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赵冬辉先生，2015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赵冬辉先生2012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1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赵冬辉先生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份。

本项目的质量控制复核人黄文辉先生，2006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黄文辉先生2001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0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黄文辉先生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4份。

2.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最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毕马威华振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按照职业道德守则和独立性准则的规定保持了独立性。

（三）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2025年10月2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5年11月20日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毕马威华振为公司2025年度境内审计机构。

公司在报告期内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系基于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及整体审计的需要，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均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宜与中兴华、毕马威华振均进行充分沟通，各方均已明确知悉本事项并确认无异议。

二、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

（一）质量管理水平

毕马威华振根据《会计师事务所质量管理准则第5101号——业务质量管理》的有关规定，设计、实施和运行了有关财务报表审计业务、财务报表审阅业务、其他鉴证业务以及相关服务业务的质量管理体系，旨在为其在以下方面提供合理保证：

1. 会计师事务所及其人员按照法律法规和职业准则的规定履行职责，并根据这些规定执行业务；以及

2. 会计师事务所和项目合伙人出具适合具体情况的业务报告。

毕马威华振就质量管理相关准则规定的各个组成要素建立了相应的政策和程序，涵盖风险评估程序、治理和领导层、相关职业道德要求、客户关系和具体业务的接受与保持、业务执行、资源、信息与沟通、监控和整改程序八个组成要素。其中，就项目咨询、意见分歧解决、项目质量复核、项目质量检查、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方面的政策和程序具体说明如下：

（1）项目咨询

毕马威华振制定了对重大事项和疑难问题进行咨询和记录的政策和程序。2025年年度审计过程中，本项目就公司重大事项和疑难问题向审计质量与执业技术部等部门及时咨询，按时解决公司重点难点技术问题。

（2）意见分歧解决

毕马威华振制定了意见分歧处理与解决机制，在出现不同情形的意见分歧时，毕马威华振要求项目组按照事务所对应规定流程向更高级别合伙人咨询以寻求解决方案，直至形成一致的、适当的解决方案，只有意见分歧得到适当解决之后才能出具报告。2025年年度审计过程中，本项目未发生意见分歧的情况。

（3）项目质量复核

毕马威华振制定了相关的政策和程序，对按照准则规定需要进行项目质量复核的项目实施项目质量复核。

毕马威华振制定了对项目质量复核人的委任资格要求。在具备项目质量复

核人委任资格的情况下，毕马威华振基于具体项目所需的行业经验、时间安排等方面的考虑，对相关项目委派适当的项目质量复核人。

项目质量复核须于审计报告日之前完成，尽管项目合伙人对审计报告和审计事项最终负责，但项目合伙人必须在项目质量复核人提出的所有重大问题均得到满意解决后，才可出具审计报告。

（4）项目质量检查

毕马威华振设有专职团队，基于风险导向开展项目层面的监控及督导活动，识别质量问题及风险，执行根源分析，实现持续优化和改进。项目层面的监控及督导活动主要包括业务进行中的监控辅导，以及针对已完成项目的业务质量检查。毕马威华振每年开展业务质量检查，旨在评估项目的执行情况，并识别项目质量改进机会。业务质量检查以风险为导向选择审计项目进行检查，委派经验丰富且独立的检查合伙人来监督检查过程，并按照一致的标准来确定项目评级和评价审计工作，同时利用这些标准来衡量未来的改进结果。事务所会在内部传达检查结果，并根据情况采取适当的改进措施。

（5）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

毕马威华振按照质量管理准则的要求建立内部监控和整改程序，制定了相关政策和程序。

根据毕马威华振对于2025年9月30日质量管理体系的年度评估，毕马威华振的质量管理体系能够合理保证该体系的目标得以实现。

（二）工作方案

毕马威华振根据公司的服务需求及实际情况，制定有针对性的审计工作方案。在审计过程中，毕马威华振分别就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审计计划、重点审计领域，以及完成阶段的评价及审计意见等事项与管理层及治理层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汇报，并且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成果，充分满足了公司年度报告披露的时间要求。

（三）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情况

毕马威华振在担任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期间，配备了专属审计工作团队，

核心团队成員均具備多年上市公司審計經驗，並擁有中國註冊會計師等專業資質。

畢馬威華振配備經驗豐富的專家團隊，項目組根據實際需要引入信息系統審計團隊、畢馬威稅務專家、估值專家等領域專家參與本項目。

（四）信息安全

畢馬威華振制定了有關信息安全、保密、個人信息和數據隱私的政策和管控措施，包括隱私影響評估、數據安全和隱私培訓、服務提供商的管理機制、個人數據主體詢問程序、數據安全全流程管理、數據分級分類管理、應急處置等。該一系列政策符合職業準則和適用法律法規的要求。在審計服務執行過程中，畢馬威華振遵循法律法規、監管和政策要求，落實管控措施，履行審計信息安全保護義務。

畢馬威華振的審計數據根據中國法律法規的規定要求均存儲於中國內地。未經中國政府有關主管機關許可，不向任何境外機構、組織或者個人提供審計數據。

三、公司對會計師事務所履職情況的評估意見

綜上，公司認為畢馬威華振在公司年報審計過程中遵循誠信、客觀公正、獨立性、勤勉盡責保密等基本原則，具備專業勝任能力和良好的職業行為。畢馬威華振按時完成公司2025年年報審計相關工作，審計行為規範有序，出具的審計報告客觀、完整、清晰、及時。

兆易創新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30日